

BPI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
(前稱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目錄	頁數
董事會報告	1 -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 5
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6
財務狀況表	7
權益變動表	8
現金流量表	9
財務報表附註	10 - 47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全人現提交 BPI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稱為“本公司”，前稱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之接受存款公司，亦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提供證券買賣服務、就證券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客戶提供財務服務和代客戶進行證券買賣。

業績及分派

本公司在本年度之業績列載於第 6 頁之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於 2024 及 2023 年派發股息。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8。

公司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在任之董事如下：

Maria Theresa Dela Peña Marcial
Ki Myung Hong
Jesse Ong Ang
Luis Antonio Pando Zialcita
Perlita Santiago Mapanao
Tomas S. Chuidian
Lizbeth Joan Pek Yulo

(於 2025 年 2 月 26 日獲委任)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辭任)
(於 2024 年 7 月 18 日辭任)

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董事須輪值告退之規定，故全體現任董事繼續留任。

董事於本公司業務重大相關之交易、安排及合同之重大權益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或年結時，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無就本公司業務訂立任何重大、而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同。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他有聯繫法團沒有成為某些安排的其中一方，且該等安排的目的是使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 18 歲以下之子女)能持有本公司或其有聯繫法團之股份的權益或短倉、股份或債權證。

管理合同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在財政年度內及直至董事報告日期止，均未曾經有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的董事。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並膺選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決議案將予以提呈，以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Luis Antonio Pando Zialcita

香港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BPI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 (前稱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 BPI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 (前稱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以下簡稱「貴公司」)列載於第 6 頁至第 47 頁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損益及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性資訊的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除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有關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BPI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 (前稱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股東(續)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BPI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 (前稱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股東(續)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貴公司董事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4	7,778	5,172
利息收入			
以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資產	4	10,460	12,128
利息支出		(8,776)	(8,187)
淨利息收入		9,462	9,113
其他經營收入	5	47,290	47,884
總經營收入		56,752	56,997
減值虧損釋放		15	168
經營支出	6	(50,089)	(52,075)
經營溢利		6,678	5,090
財務費用	9	(76)	(158)
稅前溢利		6,602	4,932
利得稅支銷	8(a)	(1,084)	(735)
年度溢利		5,518	4,197
其他全面收益：			
<u>期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u>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227	1,243
年度總全面收益		5,745	5,440

第 10 至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0	37,412	72,184
1至12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1	166,490	103,330
貸款及其他墊款	12	24,629	36,708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13	183,208	165,441
固定資產	15	1,123	5,850
無形資產	16	-	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694	2,778
資產總額		<u>414,556</u>	<u>386,417</u>
負債			
客戶定期存款		232,514	206,810
租賃負債	17	1,070	5,785
其他負債		7,995	6,590
負債總額		<u>241,579</u>	<u>219,185</u>
權益			
股本	18	75,000	75,000
留存溢利	19	89,020	83,502
資本實繳儲備	19	9,907	9,907
投資重估儲備		(950)	(1,177)
		<u>172,977</u>	<u>167,23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14,556</u>	<u>386,417</u>

第6頁至第47頁的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批核並由其代表簽署。

 Ki Myung Hong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is Antonio Pando Zialcita
 董事

第10至4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留存溢利 港幣千元	資本 實繳儲備 港幣千元	總計權益 港幣千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75,000	(2,420)	79,305	-	151,885
年度溢利		-	-	4,197	-	4,197
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 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1,243	-	-	1,243
年度總全面收益		-	1,243	4,197	-	5,440
資本實繳	19	-	-	-	9,907	9,907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於 2024 年 1 月 1 日		75,000	(1,177)	83,502	9,907	167,232
年度溢利		-	-	5,518	-	5,518
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 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227	-	-	227
年度總全面收益		-	227	5,518	-	5,745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5,000	(950)	89,020	9,907	172,977

第 10 至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因經營活動而流入/(流出)的現金淨額	23(a)	49,920	(23,084)
所付利得稅		-	-
除稅後因經營活動而流入/(流出)的現金淨額		49,920	(23,084)
投資活動			
購入固定資產		(5)	(455)
出售固定資產之所得款項		-	3
投資活動而流出的現金淨額		(5)	(452)
融資活動			
支付的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4,715)	(4,625)
支付的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76)	(158)
融資活動而流出的現金淨額		(4,791)	(4,783)
增加 / (減少)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124	(28,319)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3,542	151,861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3(b)	168,666	123,54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利息收入		12,771	14,362
利息支出		(8,673)	(7,525)

第 10 至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BPI Wealth Hong Kong Limited (前稱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本公司」) 的主要業務為客戶提供財務服務和代客戶進行證券買賣。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之接受存款公司，亦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註冊，主要提供證券買賣服務、就證券提供意見及資產管理服務。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註冊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31 號陸海通大廈 5 樓。

2 重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整體已包括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一般採用的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的要求。本公司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簡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數項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年度本公司的會計期首次生效或可被提早採納。附註2(c)提供因首次應用該等準則而引致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而該等資料只包括與本公司有關而須反映在年度會計期的財務報表。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除可供出售之債券及股份證券投資是以公平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原值成本作為計量基準。有關會計政策詳情列載於附註2(g)。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要求，在編製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足以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列報金額造成影響。有關估計及假設乃按在既定情況下可合理地相信，根據過往之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判斷，對那些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存在差異。

相關估計及假設須持續作檢討及修訂。若修訂只影響該修訂期，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於該修訂期內確認或如該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會計期，則於修訂期及未來會計期內確認。

(c) 會計政策改變

本公司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財務報表之表達 – 流動和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2020 修訂」) 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財務報表之表達 –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2 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租賃 –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的修訂，*現金流量表* 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揭露 – 供應商融資安排*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沒有任何發展對公司當前或前期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的呈現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並未應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解釋。

(d) 利息收入和支出

計算利息收入及支出

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以實際利率方法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計算利息收入及支出時，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值總額（當資產並非信貸不良時）或負債的攤銷成本。實際利率會因以反映市場利率變動定期重估浮動利率工具的現金流量而修訂。

然而，就初始確認後轉為信貸不良的金融資產而言，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而計算利息收入。若資產不再屬信貸不良，計算利息收入則恢復使用總額基準。

就初始確認時已發起的信貸不良金融資產而言，透過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應用於該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利息收入。即使該資產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亦不恢復使用總額基準計算利息收入。

呈報

以實際利率方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於損益表和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報，包含：

- (i)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利息收入；及
- (ii) 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來自按攤銷成本計算金融負債利息支出於損益表中列報。

(e) 手續費，佣金收入和費用

實際利率的計算包括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及支出。(請參閱附註2(d))。

其他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投資管理費和銷售佣金—通常在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和費用通常在提供服務時確認。如不確定會否借出貸款，該相關承擔服務費按承擔期限以直線法列作收入。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會在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為金融工具，可能部分會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若於這情況，本公司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去分開計算部分合約，其餘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算。

其他手續費和佣金費用主要有關交易和服務費，費用通常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f)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權被確立時才予以確認。這通常為該報價股份證券的股價除息日。基於股份投資的潛在分類，股息會呈報於淨交易收入，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收入或其他收入。

(g) 債務及股份證券投資

投資於本公司承諾購買時或到期時確認，出售該投資時除列帳目。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交易成本列賬。惟按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投資除外，有關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下列方式列賬：

(i) 投資股本以外的投資

本公司持有的非股本投資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若投資的合約現金流只是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並且投資是在商業模式中進行，其目標是通過收集合約現金流和銷售來實現。其公平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表，除了預期信用損失，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和匯兌損益計入損益表外。當投資被除列後，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將從權益表轉回損益表。

若本公司持有的非股本投資的合約現金流為支付本金及利息，該等投資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由於本公司並非主要收取該等合約現金流量而投資於該等工具。該等按攤銷成本計量投資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方式計算。（請參閱附註 2（d））。參考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確定按攤銷成本計量投資的減值準備，及有關的影響是重大需要攤銷，同時需要考慮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i) 投資股本

投資股本證券會被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除非該等股本投資並非以交易而持有，且於初步確認投資時，本公司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指定投資以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非循環），由此，隨後公平價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該等選擇以個別工具為基礎作出，但僅會在發行人認為該投資符合股本之定義的情況下作出。作出該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之金額仍將保留在投資重估儲備（非循環）內直至完成投資出售。於出售時，於投資重估儲備（非循環）內累計之金額會轉入保留溢利，並不會透過損益循環。

股本證券投資產生之股息，不論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或以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均會於損益帳內確認。

(h) 貸款及其他墊款

財務狀況表中的「貸款及其他墊款」包括：

- (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初始以公平價值加上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除去信貸損失準備；及
- (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賬項。

(i) 信用減值

本公司就以下未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量度的金融資產作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減值準備：

- 現金及短期資金
- 1至12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
- 貸款及其他墊款

除下列使用12個月的預期信貸損失以計算減值準備的項目，本公司使用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以計算減值準備：

- 於報告日期屬低信用風險的投資債務證券；及
- 於最初確認日後沒有明顯信用風險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

當投資債務證券的信用風險等於全球理解的「投資等級」時，本公司認為其屬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並沒有就其他金融工具採用低信用風險而豁免。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2 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後之 12 個月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所導致的信貸損失。屬 12 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的金融工具視為第一階段金融工具。屬第一階段的金融工具沒有經歷明顯的信用風險增加及沒有信貸減值。

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指金融工具於合約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所導致的信貸損失。已確認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但沒有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視為第二階段金融工具。屬第二階段的金融工具有經歷明顯的信用風險增加，但沒有信貸減值。

已確認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及有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視為第三階段金融工具。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

預期信貸損失是一個信貸損失的概率在加權後的估算值，以如下方法計量：

- (i) 於報告日，金融資產沒有信貸減值：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及
- (ii) 於報告日，金融資產有信貸減值：總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的差價。

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預期信貸損失的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的損失準備在財務狀況表中按以下方式列示：

- (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從資產的賬面值總額中扣除；及
- (ii)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在財務狀況表中並不列示損失準備，因該等資產的賬面值為其公平價值，然而，損失準備會呈報及在公平價值儲備內確認。

撇銷

當沒有合理預期收回整個金融資產或其中的一部分時，貸款及債務證券則予撇銷（部分或全部）。本公司判斷借款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以還款應撇銷的金額時，一般會如此處理。這評估是採用獨立資產水平。先前已註銷的資產的後續收回於收回發生期間在損益表和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為「減值虧損(支銷)/釋放」。

本公司對已撇銷的金融資產會繼續追收債務的工作，以遵守本公司收回應收金額的程序。

(j)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以公平價值(扣除交易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於往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扣除交易費用後之淨收款和贖回價值的差額，按照實際利率方法於期內在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k) 抵銷財務工具

只有具法定權利抵銷確認金額及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以清償負債，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內以淨額列示。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並且必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具有約束力。

(l) 附屬公司及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

使用不確定壽命的資產無需攤銷，但須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各項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須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平價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生的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回轉進行檢討。

(m)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包括租賃產生相關物業，廠房和設備的使用權資產(參閱附註 2 (o))，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的金額列示。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公司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成本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報銷。

固定資產的折舊按成本或重估值以直線法在其估計可用年限內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尚餘年期
使用權資產	按租約尚餘年期
傢俬、裝置及設備	3-5 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n) 無形資產 (商譽以外)

公司購置的無形資產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估計使用壽命為限)和減值損失列賬。

攤銷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以資產估計使用壽命按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根據公司政策，下列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之日起進行攤銷，其估計使用壽命如下：

應用軟件	3年
系統軟件	3年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攤銷的期限和方法均每年進行審查。當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被確定為無限期時，不對其進行攤銷。每年都會對被確定為無限可用期的無形資產進行審查，以確定是否有事件和情況繼續支持對該資產的無限可用期的評估。如果沒有，則從改變之日起，按照上述有限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政策，對可用期評估中的不確定性從無限期更改為有限期進行會計處理。

(o) 租賃資產

本公司於訂立合同時會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果合同含控制對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則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控制是指客戶有權使用可識別的資產，並從該使用中獲取大部份的經濟利益。

作為承租人

如果合同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本公司選擇不分拆非租賃部分，並將每個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作為所有租賃中的單一租賃部分。

在租賃開始日，本公司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以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如辦公室設備。當本公司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會決定是否以逐項租賃的方式將租賃資本化。在租賃期內，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會被視為支出。

如果租賃被資本化，則租賃負債首先按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折現，或者若無法確定該利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並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費用。不依賴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是不計入租賃負債，因此會計算入該會計期內的損益。

使用權資產是當確認資本化的租賃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時，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初始成本，這構成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如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是包括拆除和移除基礎資產或恢復基礎資產或資產所在地的估計成本，減去已收到的任何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入賬（參閱附註2(m)）。

根據適用於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可退還租金按金的原始公允價值與使用權資產是分開入賬（參閱附註2(g)(i)）按金的原始公允價值與名義價值之間的差額會被作為額外租賃支出，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將會有所改變，若指數或利率的變化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者本公司對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款項之估計出現變化，或者因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合理地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有相應的調整，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減至零，則會以當期損益作調整。

當租賃範圍或代價變更時，且該變更不是原租賃合同的一部分（“租賃修改”），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並且不構成單獨的租賃。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將根據修訂後的租賃款項及租期，在修改生效日使用修訂後的貼現率重新計量。

在財務狀況表中，公司把使用權資產與固定資產於相同的項目中列示，租賃負債則分別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p) 當期及遞延稅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於損益內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乃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分配給權益。

即期稅項為就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應付的預期應付稅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製定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率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分別來自可抵扣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即財務報告用途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來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及所有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很可能有未來應納所得稅額用來抵扣資產可使用時，均予以確認。可能支持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納所得稅額包括因沖銷現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應納所得稅額，但前提是這些差額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和相同的應稅實體，且在預計以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回轉的同一期間或在遞延所得稅資產產生的稅務虧損可回轉或回轉的期間內回轉。在確定現有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是否有助於確認由於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和信用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相同的標準，也就是說，如果這些差異與同一稅務當局和同一應納稅實體相關時予以考慮，並且預計會在可以利用稅收損失或信貸的期間或期間發生逆轉。

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是商譽產生的不可扣稅的暫時性差異，不影響會計或應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假設它們不是企業合併的組成部分)，以及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暫時性差異，在應納稅差異的情況下，本公司控制回轉的時間，且該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回轉，或在可抵扣差額的情況下，除非他們將來可能會逆轉。

已確認遞延稅項的金額乃根據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變現或結算預期方式，使用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率計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不予折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在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確認相關稅項利益時予以減少。任何此類減少將在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溢利的情況下回轉。

分配股息所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時確認。

目前的稅收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均相互分開呈列，並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有法定強制性抵銷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以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擬以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並同時結清負債；或
- 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如果它們與同一稅務機關在以下兩者中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個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在未來期間，預計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可以清償或收回的，計劃實現當期稅項資產並以淨額結算當期稅項負債或實現並結算。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q)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和長期服務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根據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估計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負債已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或侍產假，直至僱員正式休假時才做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本公司向僱員提供的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本公司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強積金計劃計算。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並指本公司應付該等計劃的應付款項。

退休計劃之資產與本公司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

(r) 撥備

當本公司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義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需確立撥備。當本公司預計撥備款可獲償付，例如有保險合約作保障，只能在償付款項可實質地確定時，把償付款項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

(s) 外幣換算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港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公司的列報貨幣。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及全面收益表確認。非此類交易產生的差異將在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中確認，除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折算差額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之累積投資重估儲備權益中。

(t)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不確定事件之出現才能確認，而本公司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出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經濟資源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等負債將被確立為撥備。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或然資產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此等資產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不確定事件之出現才能確認，而本公司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出現。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收到經濟效益時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經濟效益流入被肯定，此等效益才被確立為資產。

(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由銀行現金，手上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受較低風險影響價值及隨時可轉換成預知金額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並在取得後三個月內到期。

在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由原購入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款項，包括現金和銀行及金融機構結存。

(v) 有關連人士

(a) 該人或該人的近親屬與本公司有關，如果該人：

- (i) 對本公司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是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一間實體與本公司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公司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與其他人士有關)。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為其成員的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都是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公司相關實體之僱員福利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一個人的親屬的親密成員是那些可能會影響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在與該實體來往時。

(w) 信託業務

本公司一般以授託人身分，代表個人及其他機構持有或管理資產。由於該等資產並不屬於本公司，由該等資產及其產生之任何收益，將不計入本財務報表內。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活動主要涉及使用財務工具。本公司接受客戶定期存款，透過將該等資金投資於高質素的資產賺取息差，和向商業客戶借出貸款以獲取高於平均的息差。

本公司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與公司面臨的風險有關的信息及其對與使用金融工具相關的主要風險的管理和控制如下：

3.1 信貸風險

本公司承受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指來自借款客戶或交易方未有履行付款責任而出現的風險。信貸風險來自本公司的借貸或活動。

本公司在個人客戶上存在重大的信貸風險，而個人客戶的最大風險承擔佔了 2024 年度的一級資本的 21.07% (2023 年度：19.1%)。由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本公司的之客戶貸款所在地存有地理區域集中度(附註 3.1(b)(ii))。有關信貸評估、批核、憑證、實施、保管、融資、行政、收款和壞帳撥備/撇銷等政策和程序均已規範化及由董事會批准。維持和更新此等政策/程序是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處理，任何變更都將提交到董事會。信貸風險的監控是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管理。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a) 未計所持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條件之最高信貸風險承擔摘要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7,412	72,184
1至12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66,490	103,330
貸款及其他墊款	24,629	36,708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183,208	165,441
資產負債表外之項目		
貸款承擔及或然負債	-	-
	<u>411,739</u>	<u>377,663</u>

本公司之最高信貸風險承擔是未考慮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改善信貸條件。對於資產負債表資產，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相等於其賬面值。對於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有關負債，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為信貸承諾的全額。

以下為所持抵押品及其他改善信貸條件的性質及其對本公司各類金融資產的覆蓋程度。

(i) 短期資金及1至12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考慮到交易對手的性質及貸款質素，一般會視為低風險承擔。因此一般不會就此等資產尋求抵押品。

(ii) 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一般不會就債務證券尋求抵押品。

(iii) 貸款及其他賬項、及貸款承擔及或然負債

一般抵押品種類為投資證券和現金存款。對貸款及其他賬項、或然負債及承擔，本公司會考慮適當之抵押品去評估個別風險承擔。客戶貸款在任何時間亦已全被抵押品覆蓋。本公司會監管投資證券之市場價值確保借貸抵押比率符合預設限制。或然負債及承擔之主要組合性質已列載於附註20。就不需事先通知的無條件撤銷之承諾，如客戶的信貸質素下降，本公司會評估撤回其授信額度的需要性。因此，此等承諾不會對本公司的信貸風險構成重大影響。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b) 客戶貸款總額

(i) 按產品類別之客戶貸款：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個人貸款	3,373	22,146

在資產負債表中之客戶貸款並無逾期或減值。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並沒有任何重組客戶貸款 (2023 年：無)。

(ii) 按地區分類之客戶貸款

下列關於客戶貸款總額之地區分析是根據交易對手之居住國家，並已顧及有關貸款之風險轉移因素。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菲律賓	3,373	22,146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c) 信貸質素分析

	2024 年			
	港幣千元 第 1 階段	港幣千元 第 2 階段	港幣千元 第 3 階段	港幣千元 合計
客戶貸款	3,373	-	-	3,373
損失撥備	(3)	-	-	(3)
賬面值	3,370	-	-	3,370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3,208	-	-	183,208
損失撥備	-	-	-	-
現金及短期資金	37,412	-	-	37,412
損失撥備	-	-	-	-
賬面值	37,412	-	-	37,412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款	166,490	-	-	166,490
損失撥備	-	-	-	-
賬面值	166,490	-	-	166,490
2023 年				
	港幣千元 第 1 階段	港幣千元 第 2 階段	港幣千元 第 3 階段	港幣千元 合計
客戶貸款	22,146	-	-	22,146
損失撥備	(18)	-	-	(18)
賬面值	22,128	-	-	22,128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5,441	,	,	165,441
損失撥備	-	-	-	-
現金及短期資金	72,184	,	,	72,184
損失撥備	-	-	-	-
賬面值	72,184	,	,	72,184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款	103,330	,	,	103,330
損失撥備	-	-	-	-
賬面值	103,330	,	,	103,330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d) 無逾期及減值之債務證券

下表顯示按金融工具類別劃分的減損準備期初至期末餘額的調整表。確定因信用風險變動而轉移的基礎於附註 2(i)。

客戶貸款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	18	177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	(1)	(17)
新購入的金融資產	-	-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14)	(142)
於12月31日	3	18

以公允值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	-	1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	-	-
新購入的金融資產	-	-
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	(1)
於12月31日	-	-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	-	3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	-	(3)
現金與現金等價物的淨減少	-	-
於12月31日	-	-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放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	-	5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	-	(3)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之定期存放的淨減少	-	(2)
於12月31日	-	-

下表乃根據信貸評級機構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之評級分析，本公司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之債務證券之信貸風險。債務證券發行人之分析列表於附註13：

2024 年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Aaa	99,958	99,958
Aa1至Aa3	20,377	20,377
A1至A3	18,994	18,994
Baa1至Baa3	43,879	43,879
	183,208	183,208
2023 年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Aaa	99,330	99,330
Aa1至Aa3	10,622	10,622
A1至A3	21,131	21,131
A3以下，C以上	34,358	34,358
	165,441	165,441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逾期債務證券(2023年：無)。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承受之市場風險，乃指由於市場價格變動而引致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改變的風險。市場風險主要源自對息率、外幣及股權產品等的持倉淨盤，而面對一般及特定之市場變更及市場息率或價格如利率、匯率及股票價格等波幅的改變而影響。

本公司對於非交易組合的市場風險主要涉及本公司的資產負債利率管理。非交易組合包括本公司的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而引致的外匯及信貸風險。本公司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評估在分別在附註 3.2(a)和 3.2(b)詳述。

(a) 外匯風險

本公司承受外匯風險，外匯風險指因為匯率變動而令外幣淨風險持倉及現金流對本公司造成的外匯風險。本公司除了彌補交易所需外，並不會就買賣用途進行持倉。

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外匯風險主要是美元。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鉤，因此美元的匯率走勢對本公司的收益只有輕微的影響。

下表摘要本公司在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外幣匯兌風險。此表包括本公司按原貨幣分類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並以港幣等值為單位。

	2024 年			
	港幣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568	35,027	817	37,412
1至12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161,635	4,855	166,490
貸款及其他墊款	1,751	22,878	-	24,629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178,353	4,855	183,208
固定資產	1,123	-	-	1,1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94	-	-	1,694
總資產	6,136	397,893	10,527	414,556
負債				
客戶定期存款	-	223,962	8,552	232,514
租賃負債	1,070	-	-	1,070
其他負債	7,570	269	156	7,995
總負債	8,640	224,231	8,708	241,579
資產負債表內淨持倉	(2,504)	173,662	1,819	172,977
信貸承擔	-	-	-	-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2023 年			
	港幣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394	70,113	677	72,184
1至12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97,963	5,367	103,330
貸款及其他墊款	1,662	35,046	-	36,708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160,229	5,212	165,441
固定資產	5,850	-	-	5,850
無形資產	126	-	-	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78	-	-	2,778
總資產	11,810	363,351	11,256	386,417
負債				
客戶定期存款	-	196,537	10,273	206,810
租賃負債	5,785	-	-	5,785
其他負債	6,218	298	74	6,590
總負債	12,003	196,835	10,347	219,185
資產負債表內淨持倉	(193)	166,516	909	167,232
信貸承擔	-	-	-	-

(b)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因為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因為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公司承擔因現行市場利率的波動而產生的公平價值利率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息差可因此等市場利率波動而提升，亦會基於不能預計的波動而引致虧損。資產負債委員會定期開會檢討過往資料和作出預測，並且每月向本公司的管理層遞交有關利息收入和支出的平均利率的報告。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下表摘要本公司在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利率風險，並按賬面值列示了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資產及負債按重定息日或到期日較早者為準分類(不包括不計息結餘)。

	2024 年						合計 港幣千元
	1 個月 以下 港幣千元	1 - 3 個月 港幣千元	3 -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 5 年 港幣千元	5 年以上 港幣千元	不計利息 結餘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7,412	-	-	-	-	-	37,412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150,827	15,663	-	-	-	166,490
貸款及其他墊款	2,351	-	1,019	-	-	21,259	24,629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 融資產	49,225	29,519	49,661	42,548	12,255	-	183,208
固定資產	-	-	-	-	-	1,123	1,1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1,694	1,694
總資產	88,988	180,346	66,343	42,548	12,255	24,076	414,556
負債							
客戶定期存款	9,334	91,385	131,795	-	-	-	232,514
租賃負債	397	594	54	25	-	-	1,070
其他負債	-	-	-	-	-	7,995	7,995
總負債	9,731	91,979	131,849	25	-	7,995	241,579
利息敏感度缺口	79,257	88,367	(65,506)	42,523	12,255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2023 年						合計 港幣千元
	1 個月 以下 港幣千元	1 - 3 個月 港幣千元	3 -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 5 年 港幣千元	5 年以上 港幣千元	不計利息 結餘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72,184	-	-	-	-	-	72,184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103,330	-	-	-	-	103,330
貸款及其他墊款	2,643	-	19,485	-	-	14,580	36,708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 融資產	19,737	15,467	73,754	55,586	897	-	165,441
固定資產	-	-	-	-	-	5,850	5,850
無形資產	-	-	-	-	-	126	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2,778	2,778
總資產	94,564	118,797	93,239	55,586	897	23,334	386,417
負債							
客戶定期存款	24,638	55,604	126,568	-	-	-	206,810
租賃負債	389	781	3,546	1,069	-	-	5,785
其他負債	-	-	-	-	-	6,590	6,590
總負債	25,027	56,385	130,114	1,069	-	6,590	219,185
利息敏感度缺口	69,537	62,412	(36,875)	54,517	897		

3.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乃指本公司未能於金融負債到期日履行其還款責任，或是客戶提取資金後而未能補充。此可能會引致資金未能應付存戶提取的需求或貸款未能按承諾發放。

(a)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的流動資金狀況由公司的行政總裁作出每日監察。流動資金與盈利能力之間的結餘會審慎研究，當在符合目標或監管規定出現衝突時，前者較為優先，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程序列示如下：

- 通過監察未來之現金流以監控本公司每日的資金營運以符合規則。
- 亦定期通過假設存款提款率升高，對公司流動資金狀況進行流動資金風險壓力測試。
- 維持高流動性的市場化投資組合，確保流動資金不會受到任何意外而中斷。
- 按照內部及監管機構的規定，監察流動性缺口分析。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b) 到期分析

下表將本公司在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資產和負債到期日分析，並按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類。本公司乃根據預測的未經折現現金流量來管理內在流動資金風險，而在下表內所披露之數據為合約的未經折現的現金流量。

	2024 年							合計 港幣千元
	即時還款 港幣千元	1 個月 以下 港幣千元	1 - 3 個月 港幣千元	3 -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 5 年 港幣千元	5 年以上 港幣千元	無註明 日期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4,784	22,685	-	-	-	-	-	37,469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151,803	15,852	-	-	-	167,655
貸款及其他墊款	-	3,426	19,520	1,601	2	-	1,298	25,847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	-	49,467	29,800	51,210	45,225	12,448	-	188,150
固定資產	-	-	-	-	-	-	1,123	1,1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1,694	1,694
總資產	14,784	75,578	201,123	68,663	45,227	12,448	4,115	421,938
負債								
客戶定期存款	-	9,343	91,901	133,796	-	-	-	235,040
租賃負債	-	399	596	57	25	-	-	1,077
其他負債	-	1,278	4,286	929	20	-	1,482	7,995
總負債	-	11,020	96,783	134,782	45	-	1,482	244,112
淨流動資金缺口	14,784	64,558	104,340	(66,119)	45,182	12,448	2,633	177,826

	2023 年							合計 港幣千元
	即時還款 港幣千元	1 個月 以下 港幣千元	1 - 3 個月 港幣千元	3 - 12 個月 港幣千元	1- 5 年 港幣千元	5 年以上 港幣千元	無註明 日期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40,600	31,676	-	-	-	-	-	72,276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104,240	-	-	-	-	104,240
貸款及其他墊款	-	2,793	4,964	20,408	-	-	9,232	37,397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	-	20,315	15,569	75,063	56,621	1,048	-	168,616
固定資產	-	-	-	-	-	-	5,850	5,850
無形資產	-	-	-	-	-	-	126	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	2,778	2,778
總資產	40,600	54,784	124,773	95,471	56,621	1,048	17,986	391,283
負債								
客戶定期存款	-	24,695	56,004	128,843	-	-	-	209,542
租賃負債	-	399	798	3,592	1,074	-	-	5,863
其他負債	-	897	3,250	961	-	-	1,482	6,590
總負債	-	25,991	60,052	133,396	1,074	-	1,482	221,995
淨流動資金缺口	40,600	28,793	64,721	(37,925)	55,547	1,048	16,504	169,288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c) 資產負債表以外項目

貸款承擔

本公司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向客戶承諾延長信貸及其他融資之表外金融工具。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價值

(a) 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攤銷成本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公平價值沒有重大差異。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以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估算如下：

(i) 同業存放

此等金融資產均於1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ii) 貸款及其他墊款

除未有註明日期的風險承擔外，貸款及其他墊款於1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iii) 客戶定期存款

此等客戶定期存款均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後的1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iv) 其他負債

其他負債在正常情況下於1年來還款，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b) 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為市場從業人員間於計量日期在一項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取得或被支付以轉移負債的價格。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如公開交易之衍生工具及交易證券)乃根據報告日期交易結束時之所報市場價釐定。金融工具如果不是在活躍市場交易(例如：場外交易市場)，其公平價值會使用估值方法去釐定。這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及盡量減少依賴公司的估算。如果所要求的數據是能夠觀察，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便包括在第二層級。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釐定公平價值」三級公平價值分級之分類定義，下表列示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按重覆發生基準以釐定物業之公平價值。分類予每一分級之公平價值釐定取決於以下所採用的估值模式的參數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除第一級別所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能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衍生)地觀察的其他數據。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不可觀察的數據)。

下表摘要本公司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

2024 年				
	第一層級 港幣千元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第三層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159,744	23,464	-	183,208
總額	159,744	23,464	-	183,208
2023 年				
	第一層級 港幣千元	第二層級 港幣千元	第三層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152,015	13,426	-	165,441
總額	152,015	13,426	-	165,441

債券的第一級公平價值是根據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活動以及場外券商市場上的活躍程度而確定。
第二級債務證券的公平價值是根據可觀察投入支持的經紀人的報價而確定。

3 財務及營運風險管理(續)

3.5 資本管理

本公司對資本管理之目的如下：

- 遵從香港《銀行業條例》當中《銀行業(資本)規則》的資本要求；
- 保證本公司之持續營運能力可以持續提供股東之回報及其他持份者之利益；
- 維持本公司之穩定及發展；
- 有效地根據風險狀況來分配風險調整後的資本予股東；及
- 維持強大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發展。

本公司之資金需求，主要依賴客戶定期存款及內部產生的資本。本公司採用審慎政策實行資本管理，而融資活動則採用定期監察和重新檢討來確保得到合理成本。

香港《銀行業條例》要求各銀行或銀行集團維持受規管資本對風險資產的比率(資本充足比率)不少於8%。

本公司在2024及2023年均遵守《銀行業條例》對資本要求的規定。

3.6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不完善或失效、人爲過失、系統故障或外來因素引致損失的風險。營運風險管理包括業務運作、人事管理、手動及自動化系統，達至將其可能影響減至最低。

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對所有重大業務活動訂下詳細的政策及監控措施。設置適當的職責分工和授權乃公司緊守的基本原則。每位僱員都有責任管理因其職務而產生之內在風險，而主管人員之主要責任是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得以落實及遵從。

對支援緊急或災難事件時的業務運作而備有緊急事故應變方案。

4 利息收入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之利息收入		
-債務證券	7,778	5,172
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9,442	8,093
-客戶借貸	1,018	4,035
	<u>18,238</u>	<u>17,300</u>

5 其他經營收入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42,808	42,518
客戶交易之匯兌(虧損)/收益	(1,436)	459
交易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5,875	4,883
其他收入	43	24
	<u>47,290</u>	<u>47,884</u>

6 經營支出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人事費用：		
- 薪酬及工資	29,350	27,809
-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999	1,039
- 其他福利和津貼	3,022	2,381
折舊及攤銷 (附註15 及 16)	4,814	4,862
核數師酬金	1,250	1,295
稅務服務費用	59	57
通訊支出	2,988	2,642
其他經營支出	7,607	11,990
	<u>50,089</u>	<u>52,075</u>

人事費用已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7)。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 2 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薪金	3,254	3,484
僱主對退休計劃之供款	-	85
	<u>3,254</u>	<u>3,569</u>

8 利得稅支銷

(a) 計入損益表之稅項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的撥備	<u>-</u>	<u>-</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創始和迴轉	<u>(1,084)</u>	<u>(735)</u>
	<u>(1,084)</u>	<u>(735)</u>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香港所得稅已按照截至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 16.5% 作提撥準備 (2023 年：16.5%)。

8 利得稅支銷 (續)

(b) 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稅項的對賬: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6,602	4,932
按稅率16.5% (2023年: 16.5%) 計算的稅項	1,089	81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793)	(817)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765	770
其他	23	(32)
	1,084	735

9 財務費用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支出	76	158

10 現金及短期資金

(a)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庫存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結餘	14,784	40,600
1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2,628	31,584
現金及短期資金之減值虧損	-	-
	37,412	72,184

10 現金及短期資金 (續)

(b)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列載本公司由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源自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在本公司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由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產生的負債。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10,437
融資現金流之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成分	(4,625)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成分	(158)
融資現金流的總變動	(4,783)
其他變動：	
租賃修改調整	(27)
利息支出	158
其他變動總額	131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5,785
融資現金流的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成分	(4,715)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成分	(76)
融資現金流的總變動	(4,791)
其他變動：	
利息支出	76
其他變動總額	76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70

11 1 至 12 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1至3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50,827	103,330
3至12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5,66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之減值虧損	-	-
	<u>166,490</u>	<u>103,330</u>

12 貸款及其他墊款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攤銷成本的客戶貸款	3,373	22,146
攤銷成本的其他墊款	21,259	14,580
	<u>24,632</u>	<u>36,726</u>
減值虧損之		
-客戶貸款	(3)	(18)
-其他墊款	-	-
	<u>24,629</u>	<u>36,708</u>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客戶貸款為港幣 3,372,571 元（2024 年：港幣 22,145,655 元），並全額抵押。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客戶貸款並無逾期。

13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於海外上市及由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	39,371	31,753
- 於海外上市及由公司企業發行	-	1,600
- 於海外上市及由中央政府發行	143,837	132,088
	<u>183,208</u>	<u>165,441</u>
減值虧損	-	-

14 收回資產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未持有收回資產。

15 固定資產

	租賃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成本	5,361	3,935	13,381	22,677
累計折舊	(5,361)	(3,621)	(3,482)	(12,464)
賬面淨值	-	314	9,899	10,21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314	9,899	10,213
增加	288	167	43	498
出售	-	(79)	-	(79)
折舊開支	(82)	(274)	(4,434)	(4,790)
租賃修改調整	-	-	(70)	(70)
出售時撤銷	-	78	-	78
期終賬面淨值	206	206	5,438	5,850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成本	5,649	4,023	13,421	23,093
累計折舊	(5,443)	(3,817)	(7,983)	(17,243)
賬面淨值	206	206	5,438	5,85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06	206	5,438	5,850
增加	-	5	-	5
出售	-	(2)	-	(2)
折舊開支	(171)	(125)	(4,436)	(4,732)
租賃修改調整	-	-	1	1
出售時撤銷	-	1	-	1
期終賬面淨值	35	85	1,003	1,123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5,649	4,026	13,422	23,097
累計折舊	(5,614)	(3,941)	(12,419)	(21,974)
賬面淨值	35	85	1,003	1,123

15 固定資產（續）

(a) 使用權資產

按基礎資產類別分析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以折舊成本列示之其他自用物業租賃	910	5,276
以折舊成本之設備	93	162
	<u>1,003</u>	<u>5,438</u>

與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有關的支出分析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 其他自用物業租賃	4,366	4,365
- 設備	70	69
	<u>4,436</u>	<u>4,434</u>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 9)	76	158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詳情和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分別在附註 10 (c) 和 17 中列出。

16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之結餘	459
出售	(363)
於2024年12月31日之結餘	96
累計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261)
年度攤銷	(7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之結餘	(333)
年度攤銷	(82)
出售時撤銷	319
於2024年12月31日之結餘	(96)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之結餘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126

17 租賃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償還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不超過 1 年	1,045	4,716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25	1,045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	24
	1,070	5,785

18 股本

	2024		2023	
	股份數目 (千計)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計)	港幣千元
以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75,000	75,000	75,000	75,000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普通股並無面值。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布的股息，並有權在本公司會議上每股獲得1票。所有普通股在本公司的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19 儲備

本公司之本年度及往年的儲備金額及變動情況列載於本財務報表第8頁之權益變動表。

於2023年，最終控股公司以豁免2021年10月至2023年6月期間的財富管理系統部分實施及營運成本的分擔成本的方式，出資9,907,160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港幣845,825元(2023年：港幣845,825元)從留存溢利中撥出作為法定儲備。此項法定儲備是為了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就審慎監管目的規定而設立的。該儲備的變動(如有)，在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後直接在留存溢利中處理。

20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無或然負債及承擔。

21 董事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貸款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d)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3部的規定，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提供貸款。

22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列示如下：

(a) 本年度關聯方交易：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與最終控股公司之系統服務費	1,276	590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管理及表現費收入	205	206
最終控股公司免除系統相關成本	-	9,907

系統服務費是指使用最終控股公司的系統和 BPI Global Services 所提供的外判服務的收費。收費是每月固定的。

管理和表現費收入是向 BPI Research & Management SPC 提供的基金投資管理服務。

系統相關成本是指最終控股公司收取的系統實施成本。

(b) 關聯方交易年末餘額：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320	6,748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管理及表現費應收收入	205	397

最終控股公司是一間菲律賓共和國的銀行，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支付利息並無抵押。

應收收入是 BPI Research & Management SPC 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的應收金額。

(c)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部門主管。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作為僱員服務的已付或應付酬金如下：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5,966	14,890

董事酬金亦在財務報表中的附註 7 披露。

23 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產生的現金對賬：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6,602	4,932
調整：		
固定資產折舊	4,732	4,790
無形資產攤銷	82	72
減值虧損釋放	(15)	(168)
租賃修改虧損	-	1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44	-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	(3)
財務費用	76	158
流動資金之變動：		
減少/(增加)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之變動	16,736	(16,647)
減少貸款及其他墊款之變動	12,094	82,184
增加以公允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540)	(85,671)
增加/(減少)客戶定期存款之變動	25,704	(12,060)
增加/(減少)其他負債之變動	1,405	(672)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9,920	(23,084)

(b)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產生的現金對賬：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14,784	40,600
1至3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53,882	82,942
增加：		
現金及短期資金之減值虧損	-	-
1至3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之 減值虧損	-	-
在現金流量表現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68,666	123,542

24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菲律賓共和國註冊成立及上市之銀行 Bank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這實體向公眾提供財務報表。

25 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本年度內確認在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主要組合及其變動：

產生的遞延稅項：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超過有關折舊的 折舊免稅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2,819	694	3,513
(收取)/計入損益表中 (附註 8 (a))	(753)	18	(735)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2,066	712	2,778
收取損益表中 (附註 8 (a))	(1,044)	(40)	(1,084)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22	672	1,694

26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已公布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所產生的可能影響

直至此財務報表之發布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了多項於2024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這些修訂並未應用於此財務報表。可能與本公司有關之修訂和新準則如下。

由會計期開始
或以後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公司正在評估這些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在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的結論是，採用它們不太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7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 年 月 日由董事會批准。